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盘点、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23 年度各项减值准备 35,679.10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23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款项	11,335.39	71.87%
存货	13,813.42	87.58%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	10,530.29	66.77%
合计	35,679.10	226.22%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

资产名称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万元)	330,144.19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249,427.8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于存在减值客观证据，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估信用风险，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整个存续期内基于组合基础评估信用损失风险。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于金融工具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数额(万元)	11,335.39

2、存货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万元)	154,355.05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148,389.4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数额（万元）	13,813.42

3、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

资产名称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
账面余额（万元）	675,761.28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601,310.8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对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关于长期资产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数额（万元）	10,530.29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合计 35,679.10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71.49 万元，相应减少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071.49 万元。本次计提的减值损失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状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